



##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9 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汉如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落实施行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而对公司原会计政策和相关会计科目核算进行变更、调整。

本次会计政策、会计科目变更和调整仅对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产生影响，对公司经营成果、总资产、净资产状况不存在实质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0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43）。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华菱星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6日